

办理危包证有哪些作用？注意事项有哪些？

产品名称	办理危包证有哪些作用？注意事项有哪些？
公司名称	金九国际咨询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价格	.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春和路39号院3号楼5层2601（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010-56029770 13321144867

产品详情

出境危险货物运输包装使用鉴定结果单简称“危包证”。《出境危险货物运输包装使用鉴定结果单》表明该单所列包装容器业经检验检疫机构鉴定合格，并按“国际海运危规”或“空运危规”的规定盛装货物。

《出境危险货物运输包装使用鉴定结果单》表明该单所列包装容器业经检验检疫机构鉴定合格，并按“国际海运危规”或“空运危规”的规定盛装货物。该结果单具有以下用途：

1. 外贸经营部门凭检验检疫机构出具的《出境危险货物运输包装使用鉴定结果单》验收危险货物。
2. 港务部门凭检验检疫机构出具的《出境危险货物运输包装使用鉴定结果单》安排出口危险货物的装运，并严格检查包装是否与检验结果单相符，有无破损渗漏、污染和严重锈蚀等情况，对包装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入库和装船。
3. 当合同规定或客户要求出具出口危险货物包装容器检验证书时，可凭《出境危险货物运输包装使用鉴定结果单》向出口所在地的检验检疫机构申请换取包装容器检验证书。
4. 对同一批号，分批出口的危险货物包装容器在使用结果单有效期内，可凭该结果单在出口所在地检验检疫机构办理分证手续。

《出境危险货物运输包装使用鉴定结果单》的注意事项：

1. 外贸经营单位在收购出口危险货物时，应向危险货物生产单位索取《出境危险货物运输包装使用鉴定结果单》。
2. 空运、海运出口危险货物的包装容器由检验检疫机构按照《国际海运危规》和《空运危规》规定实行强制性检验。包装容器检验不合格的不得使用，不得出口。
3. 《出境危险货物运输包装性能检验结果单》和《出境危险货物运输包装使用鉴定结果单》都有一定的有效

期，出口危险货物应在其有效期内出口，对超过有效期的《出境货物运输包装性能检验结果单》和《出境危险货物运输包装使用鉴定结果单》，检验检疫机构不予受理报检换证手续，港务部门不予办理装运手续。

4. 《出境危险货物运输包装使用鉴定结果单》是出口公司向港务部门办理出口装运手续的有效证件，对未经鉴定合格并取得《出境危险货物运输包装使用鉴定结果单》的货物，港务部门拒绝办理出口装运手续。

5. 生产危险货物出口包装容器的企业，必须申请检验检疫机构进行包装容器的性能检验，包装容器经检验检疫机构检验合格并取得性能检验合格单的，方可用于包装危险货物。生产出口危险货物的企业，必须申请检验检疫机构进行危险货物包装容器的使用鉴定。危险货物包装容器经检验检疫机构鉴定合格并取得使用鉴定结果单的，方可包装危险货物出口。

危包证主要包含2个方面，性能证和使用证。性能证比较简单，一般提供包装的正规厂家都可以出具；使用证比较复杂，要用性能证去生产危险品工厂的当地商检局申请。在商检局检查过用此包装的产品合格后，就可以拿到使用证了。不过使用证的申请比较麻烦，各地商检局的规定都不是很一样的，需要到工厂的当地商检局去咨询办理和审批。在上海商检局办理危包证需要的资料：包装性能单，分类鉴定报告。分类鉴定报告比较简单提供样品商检局三天可以做出来。

有些比较特殊的产品没有危包可以使用其他文件来代替，比如装在钢瓶里面的货物可以用锅检证来代替危包证，装在限量纸箱里面的货物，可以用限量证明来代替危包证。装在吨桶里面的货物可以用船级证来代替危包等等。危险品出口是必须要有危包证的（能代替也可以）